

家暴自療 30

偉偉的黑色日記

黎詩彥◎著

『愛是一種寬容與慈愛，
可當它用得不對時，卻是一種傷害』；
『當「愛的真諦」輕輕唱起時，我用寬恕、真愛聆聽，
也用寬恕與真愛的心走下去……』



家暴自療

30

偉偉的 黑色日記

黎詩彥◎著



家暴自療 30—偉偉的黑色日記

作者：黎詩彥

出版者：葉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
發行人：宋宏智

主編：范維君

行銷企劃：汪君瑜

執行編輯：洪崇耀

印務：許鈞棋

專案業務：潘德育

地址：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88 號 7 樓之 3

電話：(02) 2366-0309

傳真：(02) 2366-0310

讀者服務信箱：service@ycrc.com.tw

網址：www.ycrc.com.tw

郵撥帳號：19735365

戶名：葉忠賢

印刷：鼎易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法律顧問：煦日南風律師事務所

初版一刷：2005 年 5 月

新台幣：180 元

ISBN 986-7609-66-2(平裝)

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家暴自療 30：偉偉的黑色日記 / 黎詩彥作，--

初版，-- 臺北市：葉子，2005[民 94]

面；公分，-- (三色堇)

ISBN 986-7609-66-2(平裝)

1. 家庭暴力 2. 婚姻暴力

544.18

9400616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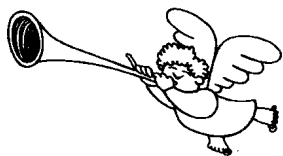
總經銷：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88 號 5 樓之 6

電話：(02)2366-0309

傳真：(02)2366-0310

※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、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更換



我叫馬俊偉，大家都叫我偉偉。
在我五歲那年的某一個晚上，我
很不幸地被我爸爸活活打死。

那是個意外嗎？

或許在我們的心裡，都早已預料到那一天的到來，只是我們從來也不敢相信，它竟然就真的這麼發生了。

除了我、我媽媽和那個人以外，沒有其他人知道我死掉這件事。

他們告訴幼稚園老師，我轉學了。

這種事在幼稚園裡常常發生，每個學期開始，不是有新的小朋友轉進來，就是有舊的小朋友轉去附近其他幼稚園。沒有人會問為什麼，也沒有人會懷疑，我到底是真的轉走了，還是永遠消失在這個世界上。

少了一個麻煩鬼，園長和幼稚園老師都不約而同的鬆了一口氣，誰叫我從來不聽他們的話，像其他小朋友一樣乖乖地把點心吃掉呢？我總是喜歡把剩下來



家暴自療30

——偉偉的黑色日記

的餅乾搗成屑屑，然後倒在離我最近的女生頭上。之後幼稚園老師就會過來和我說話，那個滿頭餅乾屑的女生也會因為我而大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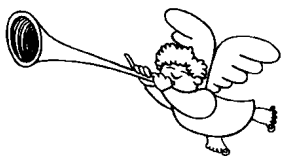
我在幼稚園裡沒有交到半個朋友，因為沒有人願意跟我做朋友。他們覺得我是個怪人，老是在夏天的時候穿長袖衣服，上課從來不回答老師問題，連上所有小朋友最愛的唱遊課時，我也總是窩在角落。

曾經有個新來的同學主動要跟我做朋友，他借我一台黃色的模型汽車回家去玩，只是我拿回家以後，就再也沒有帶到學校去了。

那台模型汽車現在放在我的床邊，我已經夢想擁有這樣一台模型車很久很久了。整個回家的路上，我都一直小心翼翼的把它捧在手上，眼睛沒有一刻離開過它。

只是當天晚上，那個人喝醉酒回家以後摸黑進房，看都沒看就一腳把它踩爛了。

被壓碎在地上的不只是玩具車，媽媽和我也被打得遍體鱗傷。我們從來不知道自己挨打的理由，只知



道不出聲、不頂嘴、不喊痛，風暴會比較容易平息。

「他不是故意的，他只是想發洩。」媽媽總是這麼說。

「什麼叫『發洩』？」當時我的年紀還很小。

「就是出氣的意思。」

出什麼氣？我們惹他生氣了嗎？

關於模型汽車的事，我一直不敢告訴媽媽，這已經不是第一次了，我的課本、勞作……都曾經被那個人毀掉過，為什麼我就是學不會教訓呢？

從那時候開始，幼稚園裡肯跟我講話的同學更少了。因為我不只是個怪人，還是個借了玩具不還的怪人。

但是我不在乎，反正我也不需要朋友。那群笨蛋！只要在玩鬧的時候不要碰撞到我的傷口，不要拉扯到我的衣服，我就已經很慶幸了。誰希罕跟他們玩在一起啊！我只要有媽媽就夠了。

我的媽媽，是我在人世間唯一的眷戀。至少，我是這麼告訴自己的。



家暴自療30

——偉偉的黑色日記

我從來搞不懂那個人爲什麼喜歡打人，會有人以別人的痛苦爲樂的嗎？尤其當這個「別人」不是「別人」，而是他的家人。我們應該是最親近的人，但是爲什麼他卻要如此傷害我們呢？

媽媽說，他以前不是這個樣子的，是從他丟了工作以後，他才每天喝酒，喝完酒以後就打人洩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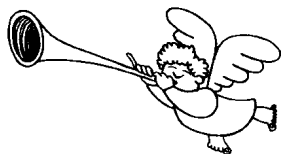
他對生活有太多的不滿，必須藉由責怪別人，才能原諒自己，而妻子和孩子正是替他背黑鍋的最佳人選。

清醒的時候，他會哭著向媽媽懺悔，寫下一張又一張的悔過書、切結書，但這有什麼用？薄薄的一張紙擋不住他來勢洶洶的拳頭，信誓旦旦的盟約也不能阻止他下一次喝酒、下一次打人。

暴力就像吸毒，一旦上癮就很難戒除。

如果打人可以幫助他找到工作，我願意天天被他打。但事實顯然不是如此，爸爸的暴力行爲只是連累媽媽也跟著丟了工作。

而我則因此丟了性命。



我喪命的那天晚上，那個人一如往常，喝到醉醺醺的才回家。他步履蹣跚，一沒注意就被家門口的盆栽絆倒，我在房間裡聽到怒氣沖沖的髒話傳來，知道又將會有一頓好打。

過去的經驗讓我學乖，我趕緊閉上眼睛裝睡，但不知道是不是因為兩隻眼睛閉得太緊了，居然被他一眼識破。

這下子，他更加怒火中燒，一隻手就把我從床舖上拎起來，責問我家門口的盆栽是不是媽媽故意放的，媽媽是不是存心想要看他笑話，想要害死他？

你看看，這種想法有多麼可笑，但是當時的我們可是一點都笑不出來。欲加之罪，何患無詞，我們知道他不過是想找個理由揍人罷了，但是我實在不甘心一點反抗都沒有就無緣無故挨打。

雖然明知道下場會如何，我還是努力想要伸張正義。

「那棵樹早就在那裡擺了好久了，我和媽媽睡得好



家暴自療30

——偉偉的黑色日記

好的，才不會有人想要害你！」我大聲回答。我是男孩子，保護媽媽是我的責任。

「啪」的一聲，一個熾熱的巴掌打在我的右頰上。

「說謊！這麼小就會說謊！根本不把你老子放在眼裡！」那個我應該稱呼他為「爸爸」的人說著說著，又毫不留情的打了我一巴掌。

兩個鮮紅的五指印頓時烙在我的臉頰上，然而他並不因此而罷休。

睡眼惺忪的媽媽趕忙飛奔到我的面前，但已經來不及了，我整個人被摔到梳妝台旁邊的牆角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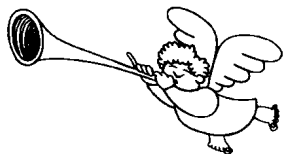
「我又沒有做錯事！你為什麼要打我！」

不，其實我做錯了。

我犯下最大的錯誤，就是我居然還想跟一個醉鬼講道理。

「求求你……不要再打了……」媽媽淚如雨下，「要打你就打我……不要打我兒子……」

那個人當然沒有放過媽媽，他拉著她的頭髮去撞地板，而瘦弱的媽媽只能任憑他擺佈，一點反抗的餘



地都沒有。

媽媽試圖要站起來，還沒站穩身子，就被一張單人沙發椅擊中背部，只見她再度倒地，兩條腿重重的被壓在沙發下面，完全動彈不得。

我好痛，全身上下到處都痛，但是一看到他用沙發椅往媽媽身上砸的畫面，我不知道從哪裡來的勇氣，手扶著地板硬撐著站了起來。

我以一個五歲小男孩的力量，使出全身的力氣朝他肚子用力揮了一拳。

結果，我整個人被更大的力量摔回牆上。

我的後腦不偏不倚的擊中牆壁，發出好大的聲響。只是那個時候，我已經聽不清楚了。

有人不停的往我身上敲打……是那個人，他的眼神好兇狠，可想而知下手一定很重……但是為什麼……我卻一點感覺也沒有呢……

媽媽瑟縮在一旁，努力想把壓在身上的沙發椅移開，她把整隻手放進嘴裡用力咬緊，不敢哭出一點聲音來。她根據以往的經驗，知道自己必須裝出若無其



家暴自療30

——偉偉的黑色日記

事的樣子，那個人才不致於變本加厲。

媽媽的手在流血，我想爬過去，我想爬到媽媽身邊，只是我的腳好重、好重……

「不要再打了……不要再打了……」媽媽終於忍不住喊了出來，「救命啊……誰來救救我孩子啊……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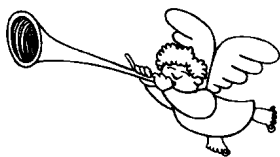
真的會有人來救我們嗎？

我們曾經試過報警，但是警察來到門口，一聽說是「夫妻吵架、家務事」就回去了，沒有人願意淌這攤渾水，除了菩薩之外，我們也不知道該向什麼人求助。

那個人被媽媽淒厲的叫聲嚇到，倏然收回了拳頭，怏怏的站在一旁，臉上是一片酒醉之後的迷惘。

房子在旋轉，燈光越來越昏暗，我努力撐起眼皮，看見那台黃色的模型汽車，那正是我夢寐以求的款式和造型。

我小心謹慎的把它捧在手心，雀躍的心情全都寫在臉上，幼稚園和家裡距離不到三分鐘的路程，我頂著大太陽一跳一跳的走在路上……我得趕快回家，趕快回家，媽媽在家裡等我，她要是知道我交了新朋



友，一定會很高興。

不行，我不能倒在這裡，我得趕快回家才行……

媽媽費了好大的勁兒，終於擺脫了身上的沙發椅，她不顧赤紅疼痛的雙腳，立刻衝上前來到我身邊。

我用力撐起一隻手臂，把手伸上前去，想要擦掉媽媽臉上的眼淚。

然而，我卻什麼也碰觸不到。

我的手指直接穿過了媽媽的臉。

我轉身，看見我的身體平躺在地上，我的身上多了好幾處傷口，紅色的血液像一座噴泉不斷地從嘴裡湧出來。四周安靜了下來。

那個人默默的走出了房間，我不確定他到底知不知道自己幹了些什麼。

我聽見媽媽在哭，她抱住我的身體，顫抖的緊緊把我摟在懷裡。

只是一切都太遲了……媽媽抱住的已經是我的屍體。



家暴自療30

——偉偉的黑色日記



我在很小的時候，就已經聽過「天堂」這個名詞。

我三歲那年，爺爺過世了，媽媽說他上了天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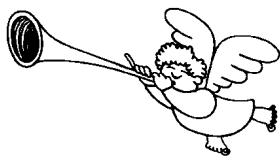
人們總以為人死後去的地方就叫做「天堂」，這個世界上真的有天堂嗎？我不知道。

我身處的這個世界依然是我原本的世界，我仍然看得見我的媽媽、我的床、我的模型汽車，只不過我碰觸不到他們，他們也感應不到我而已。

我死了短短幾個小時之後，我就立刻發現了一個事實：原來人一旦離開了身體，就沒有辦法再站立在地板上了。

少了沉重軀殼的枷鎖，我的筋骨比活著的時候更加靈活，但無論我怎麼努力往下沉，我的兩隻腳離地板總是維持著零點零五公分的距離。

一開始我覺得很有趣，人類不是一直都夢想著要像小鳥一樣在空中飛嗎？現在我終於體驗到這是什麼



滋味了，只是新鮮感一過，沒多久，我就開始感到一絲悲哀，因為這個新發現提醒了我：我所熟悉的世界已經沒有我的立足之地。

靈魂與軀殼的差別，是一個用飄的，一個用走的、跑的、跳的。

我很快便適應了這種新的移動方式，一直都在家裡附近飄蕩著。

天氣好的時候，我會飄去遠一點的地方探險，但是我不會忘記在天黑以前趕回家。

因為我實在沒有辦法不想媽媽。

在我死後的這段日子，我遇過不少和我差不多年紀的靈魂。奇怪的是，他們幾乎都在死後的七到八天之後，就緩緩的朝天上飛去，慢慢消失在雲層背後，而我卻始終停留在人間。

那些靈魂是去哪裡了呢？為什麼我的身體一直都這麼沉重，完全沒有要往上飄的跡象？我的心情就像



家暴自療30

——偉偉的黑色日記

是幼稚園放學的時候，眼看其他小朋友都一個一個被家長接回家了，媽媽卻遲遲還沒有到，剩下來的人越來越少，我好怕到頭來只剩下我一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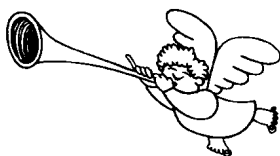
不同的是，當時的我相信媽媽一定會到，現在的我卻對未來完全沒有把握，只能心急如焚的等待。雖然我不確定我等待的到底是什麼。

後來幾天，我發現我的周圍時常出現一個熟悉的面孔，是個看起來像國中生的男孩。他和我一樣，已經死了好一陣子了，靈魂仍然在人世間遊盪，找不到一個該去的方向。

同病相憐，也許是交朋友最好的理由。

直到很多年以後我才知道，我們的相遇不是偶然，而是上面那一雙大手巧妙的安排。

我和那名男孩是在家裡附近的公園相遇的，當時，我們的四周有許多年紀比較小的靈魂正在繞著圈子玩，只有我們兩個百無聊賴的坐在鞦韆上。那些小



朋友的笑聲聽起來太快樂了，我們一點都不想加入他們。

「你知道那些飛向天空的靈魂最後都到哪兒去了嗎？」我問。

「不知道，」他的聲音是發育成熟的男人變聲以後的重低音。「也許我們永遠都不會知道。」

「你是怎麼死的？」

不要覺得突兀，這是我們靈魂與靈魂之間很普通的打招呼方式。

「我被壞人綁架，丟進海裡淹死的。你呢？」

「我是被我爸爸打死的。」

「如果不是我被人綁架，我想我爸爸也會打死我的。我在學校裡考試從來沒有及格過。」

我笑了。

我告訴他我叫做偉偉，他告訴我他叫做阿杰。

杰哥哥是我有生以來，不，是我活著及死後所交的第一個朋友。他答應我要教我讀書、識字、用竹葉



家暴自療30

——偉偉的黑色日記

編織蚱蜢還有單手灌籃。

他說，我們雖然死了，但還是要努力過得像活著的時候一樣精采。

當時我們並不知道，我和杰哥哥的靈魂之所以一直無法升到天空，是因為我們都心有未甘的緣故。

遺恨是壓在我們肩上的沉重包袱，而那絕不是任何引渡可以解決的。